

## 两只老虎跑得快

中国的抗战,产生了特别多的英雄,也产生了特别多的汉奸,最大的两个汉奸,要算是汪精卫和陈公博。

汪、陈二人政治上是搭档,生活上也是好朋友。原本汪精卫出走的计划,陈并未参与,可是到了汪已出走,日本人却改变前约,不给汪一个体面的台阶,而原来参与密议的高崇武、陶希圣竟相逃离的时候,陈却从香港来到了上海,一头扎进了“火坑”,说是要够朋友,讲义气。

汪精卫是国民党的元老,也是国民党的能臣,他和胡汉民两个,原是孙中山的左膀右臂。国民党统治时期,大家每周都要背诵的“总理遗嘱”,就是汪的手笔。辛亥年广州起义失败,汪精卫愤而进京,刺杀摄政王,“引刀成一快,不负少年头”,谁不钦敬?汪更一表人材,风流儒雅,不知引得多少闺秀名媛仰慕。胡适曾经说,如果汪精卫是个女人,他会死心塌地地爱他。当然是男子,也爱。汪夫人陈璧君体态臃肿,相貌一般,但汪精卫却一直洁身自爱,连丁点的绯闻都没有过。那时,国民党内,渔父(宋教仁)之才,兆铭(汪精卫)之德,都是大家公认的。汪精卫投敌后,国民党内元老一片哗然,差不多都会提到那句诸葛亮骂王朗的话:“卿本佳人,奈何做贼?”有痛恨,也有惋惜。

在国民党的革命谱系里,陈公博出道要晚得多,此公先是追求共产主义,中共建党的第一次代表大会,12个代表(编者注:有争议,一说是3人)中间,就有他一个。只是进得快,退得也快,



史海钩沉

从帝制崩溃到现代中国初立这一段,是中国历史上危机与生机并存的岁月。对这段历史进行反思和清理,是今日知识分子关注的课题之一。在书中,作者以其一贯的风趣,把晚清到民国有关的人物和有趣的故事挨个儿道来:讲风流政客陈公博、警察头子赵秉钧,讲当年的有志青年在时局变幻中纷纷成了争权力抢地盘军阀……

张鸣著

中国档案出版社出版

会还没开完,就闻警开溜,一直溜到美国去留学。留学回来,才混进国民革命的队伍。陈再作冯妇之后,很快就得到汪精卫的赏识,从此收入帐下,成为汪系国民党的干将。跟汪不同,陈公博是才子型的人物,大块头的理论文章能写,诗词歌赋也来得;最关键的是,醇酒妇人从来少不了,下野时如此,当政时也如此,而且从来不避人,夫人也不因此而喝醋吵闹。泡歌女,捧戏子,养情妇,风流韵

事多得到了让人惊掉下巴的地步。1930年蒋冯阎大战,汪精卫和陈公博拉着改组派跟冯(玉祥)、阎(锡山)掺和,在战火纷飞的时候,到了人家阎老西的地盘上(山西),居然也没耽误泡戏子,看上了一个唱梆子的女伶,结果跟当地军阀的“同情兄”撞了车,差点被人赶走。

在大的政治格局里看,似乎政治人物的私德跟政治上的表现没有多少关系;两个人,一个一尘不染,一个曳尾泥涂,却殊途同归,一并做了汉奸,其实并不尽然。国民党是个没有打算跟传统决裂、却又习染了西方政治风尚的集团,汪精卫在党内,一直以孙中山的继承人自居,虽然在跟蒋介石的争斗中总是处于下风,但始终没有被平掉。也就是说,他至少在他自己体系内,是头,而且从来也没有断了当整个国民党首脑和中国领袖的心思。无论是传统的政治语境,还是西方的政治风尚,个人的私德是必须讲究的,尤其是领袖人物的私德必须靠得住。所以,汪精卫只要领袖的感觉存在一日,就必须做一日的不粘锅。其实,他的政敌蒋介石也一样讲究,自从跟宋家结亲之后,荒唐事就没有了。而陈公博尽管地位不低,但毕竟在“领袖”的下面,是“臣子”,主要的任务是给领袖奉献才智,所以就无所谓了,得风流,就风流一下。

说来有意思,汪记国民党,一直是站在左翼的立场上,跟蒋介石过不去的。他们一直以为,自己在革命的道路上,跑得更快,最后做了汉奸。说到底,汪、陈二人,还是在个人名利的路上跑,而且跑得太快了。

## “活动写真”

不知道什么原因,从我学会走路到进幼儿园这一段,记忆就不像幼儿时期那么鲜明了。唯有一个场面记得最清楚,而且色彩强烈,就是电气火车过道口的时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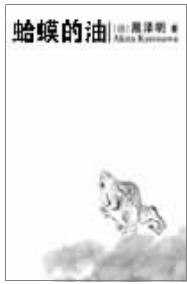
电气火车即将通过,拦路杆已经放下,父亲、母亲、哥哥、姐姐在铁轨对面,我一个人在铁轨的这一面。

我家那条白狗在父亲他们那边和我这边来回地跑,就在它朝我跑来的时候,电气火车从我眼前倏地一下开了过去。结果,我眼前出现了被轧成两段的白狗。这种强烈的刺激顿时使我失去了知觉,大概是引起痉挛而晕过去了。

后来,我茫然记得,因为发生了这桩事,有人给我送来又带走过好几条白狗。大概是因为我那条白狗死了,父母亲给我找来的全是与那死狗极其相似的白狗。据姐姐说,我一点事儿也不懂,一看见白狗就像发了疯一般,大哭大闹地说不要!不要!

总而言之,从这件事之后,足有三十多年,我不能吃带红色的生鱼片和寿司。看来,记忆的鲜明度和冲击的强度成正比的。

还有一件记得很清楚的事,就是我最小的哥哥头上缠着满是鲜血的绷带,被许多人抬回家来的场面。我那最小的哥哥比我大四岁,大概是上小学一二年级。他在体操学校走平衡木的时候,一阵大风使他跌了下来,听说险些送了命。我还清楚地记得,那时,我那最小的姐姐看到满头鲜血的哥哥,哭着说:“我愿意替他死。”我想,有我家血统的人,都是那么感情过



人物传记

「日」黑泽明著

南海出版公司出版

本书为黑泽明晚年回忆自己跌宕起伏一生的记述,从孩提时代一个孱弱的“夜哭郎”,到如何痴迷于绘画和电影,如何幸得启蒙而踏入电影界,最后如何执导《罗生门》等影片而成为世界级的导演……在征服一座座高山的生命征程中,大师将坎坷的足迹与不断进取、奋斗的伟大灵魂,娓娓道来。

多而理性不足,善感多愁,处世厚道,感伤情调过浓,浑浑噩噩的人居多。后来,我进了品川区的森村学园附属幼儿园,但在这里发生过什么事,我几乎毫无记忆。

我想,大概就是在这个时期,我第一次看到了电影。那时,电影叫“活动写真”。

从大森的家走到立会川车站,乘开往品川的电车,在青物横丁站下车,不远就有家电影院。二楼上有个铺地毯的包厢,我们全家在那里看了电

影。记得清楚的是,有一出闹剧,非常有趣。名字大概叫“怪盗吉格玛”,有个场面是一个越狱的家伙攀登高层建筑,一直爬到屋顶,然后从屋顶上跳进了黑黑的河里。

还有一部电影,其中有这样一个场面:船上有一对相恋的青年男女,在这只船即将沉没的时候,男青年刚要爬上早已挤满了人的汽艇,可是他看到那姑娘势必上不来,便决心自己留下,让那姑娘上了汽艇,并挥手向她告别。(这部影片大概是《库奥雷》。)

还有一次,因为电影院不上映喜剧片,我竟然为此撒娇,大哭一场。还记得姐姐吓唬我说:“你这家伙太不懂事了,警察要把你带走。”于是,我果然害怕了。

不过,我认为此时我和电影的初次接触,和我后来入电影界没有任何联系。那时我看着那会动的画面,或者笑,或者恐惧,有时看到伤心之处就抹眼泪。它给我那平凡的日常生活带来了变化,使我舒畅、刺激和兴奋,使我毫无保留地接受了它。

回想起来,军人出身、对子女一向严格要求的父亲,在那认为看电影会对子女教育产生不良影响的时代与潮流之中,主动携全家去看电影,对我后来的人生,似乎是起了指明方向的作用。

除此之外,还有一件事情我想在这里提一提。我既喜欢体育锻炼,又喜欢看体育比赛,而且始终认为,体育是一种真正的锻炼。这肯定是受了父亲的影响。我小时候身体非常虚弱,所以父亲常常唠叨说:“婴儿时期,为了你将来长得结实实实,还特意请大力士梅谷抱过你……”

## 家长会上的意外

开家长会那天,刘芳芳故意比约定时间晚了一分钟。她对这个小姑娘是有点恨意的,想,让你急一急也好。找到初三(3)班,见王琴在门口不停地张望。刘芳芳不紧不慢地走过去,王琴迎上来,说:“阿姨,进去吧,已经开始了。”

刘芳芳嗯了一声,走进来。见里面坐满了家长。她在后面挑了个空位坐下。班主任老师先说了学校对毕业班的一些部署,又对家长们提了几点配合的要求,接着,把模拟考试的情况说了,表扬了考得比较好的几位同学,还有就是进步较大的一些同学。刘芳芳听到王琴的名字,考了全班第三。便有些惊讶,想这个小姑娘读书倒是不错。又想到葛小江,不禁暗暗叹了口气。家长会进行到一半,班主任老师忽道:“请问,哪位是王琴的家长?”

刘芳芳一愣。老师又说:“——就是助养王琴的那位好心人。”

刘芳芳只好举了举手。老师见到她,立即激动地道:“您来了,见到您真是太好了——各位家长,请允许我在这向您介绍刘芳芳女士,一位少有的好心人——王琴,你来你来。”老师说着朝窗外的王琴招了招手。王琴走进教室,手捧着一束鲜花,来到刘芳芳面前。“阿姨,谢谢你!”她把花递给刘芳芳。

刘芳芳从没见过到这种阵势,不自觉地站起来,接过花。周围立刻响起一阵热烈的掌声。王琴的眼泪,顺着脸颊流了下来,她对刘芳芳道:“阿姨,我不知道该说什么,我觉得自己真是太幸运了,能遇到你,我想这真的是福分。我



都市小说

滕肖澜著

人民文学杂志友情推荐

搬运工葛大海在下班的途中,撞上电线杆,当场死亡,留下下岗的妻子刘芳芳和正在上学的儿子葛小江。铁道局领导送来了五万元赔偿金。在要好的邻居建议下,刘芳芳向丈夫单位的马副总讨要更多的赔偿金。这时,丈夫生前资助的女孩王琴走进了刘芳芳家,问她讨要学费。一场拉锯战由此展开……

妈妈老早就没有了,在我心里,你就是我的妈妈,我会用我的一生来回报你的恩情!”

周围又是一阵掌声,比刚才还要热烈。刘芳芳被她这番话说得眼圈有些红了,她这才明白王琴让她来开家长会的意思,不禁也有些感动了。这个小姑娘!她朝王琴点点头,微笑着。

这时,班主任老师也道:“刘芳芳女士虽然家境普通,丈夫又刚去世,一个人带着孩子,在这样艰苦的环境下,她依然决定助养王

琴——这是多么伟大的人格,多么高贵的品质啊!”班主任老师是教语文的,讲起话来抑扬顿挫,像在朗诵课文。刘芳芳给她说得身上一阵阵发麻。

“刘芳芳女士,请你给大家说几句话吧。”老师说。

刘芳芳一惊,随即连连摆手:“我、我不行——这个,我不会说话——”

“说两句吧,随便什么都可以。”老师殷切地说。

王琴挽着她,走到台上。刘芳芳朝下望去,家长们一个个都看着自己。她脸一红,说道:“这,其实也没什么。”她手心全是汗,“我是觉得她一个小姑娘,年纪轻轻,这个,学习又这么好,要是不读下去就太可惜了——这个,我也是有小孩的人,要是我的小孩不能读书,我肯定会学费给她了。”

“说得太好了!”班主任老师带头鼓掌,家长们也跟着鼓掌。

刘芳芳松了口气,坐回自己的座位。这时,她听到王琴脆生生的声音:“阿姨对我说了,她要继续负责我高中的学费,直到上大学为止。”

刘芳芳浑身一震,噙地朝她看,像是看一个外星人。王琴也微笑地看着她。台下又是一阵掌声,久久不息。王琴送刘芳芳到车站。刘芳芳看也不看她,板着脸,眼睛盯着车来的方向。王琴看看她,说:“阿姨,其实我晓得,我这个人讨厌得很。要是换成我,有个陌生人问我要钱,我肯定不会理睬她。阿姨你真是个好人。”

刘芳芳听了,哼道:“是呀,你也晓得你是在欺负我。”

## 家族间有笔血债

“你想看看我提过的那幅版画吗?”奥里奥邀请我说:“那张戴戒指的赝品圣母图。”

这幢房子有一个宽敞的阁楼,用来存放博纳普拉塔家族一些古老的家具和器物。他在角落里没有镶边框的画中翻来翻去,抽出了一张。

“奥里奥,”我定了定神,“这跟我的那一幅版画简直一模一样。”我拿起了版画,重量都很类似,但这一幅看起来更厚一些,边缘上那些虫蛀的洞似乎也被人涂抹过。

“这是一幅仿制品,”奥里奥肯定道,“我检查了很多次,那戒指还不是这幅画上唯一令人称奇的地方。”

“还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呢?”

“圣婴的位置。在那个年代的雕塑和图画中,圣婴一般都是坐在圣母的左边,很少会出现在圣母右边。”

我从来都没有想到过,一幅图画里会有这么多值得琢磨的地方。

“恩里克竟然会收藏一幅赝品。他肯定是在给你寄去原件之前就已经有了这幅赝品了。”奥里奥沉浸在自己的思索中:“我从从小就喜欢爬到这间屋子来乱翻东西,我记得这里的每一件东西。我找到这幅画的时候,正是他死的那段时间,之前是没有的。我记得很清楚,就在这堆画里面,只有它上面没有灰尘。”

“你认为这跟他的死有关系?”

他那双蓝眼睛牢牢盯着我说:“巧合也太多了,我越来越觉得所有的一切都是有关系的:版画、戒指、宝藏,还有他的死亡。”

那个下午我没有任何事情可以做,不知不觉就穿过了毕



悬疑小说

乔治·莫里斯著

辽宁教育出版社友情推荐

克里斯蒂娜是个律师。27岁生日的那一天,她收到了两枚戒指。一枚是她那个有钱的做证交所代理的男朋友送给她的订婚钻戒,另外一枚是有人通过匿名信寄给她的,那是一枚神奇而古老的红宝石戒指。令她难以预料的是,那枚红宝石戒指把她卷入了一场危机四伏的离奇冒险之中……

易广场,朝大教堂走去。就在准备过街时,我看到一个古董店橱窗中写着:阿图尔·波瓦。我在飞机上认识的那个旅伴。

我来到广场上一个公用电话亭,给卡斯蒂警官打电话。“警官,”我尽量让自己不要显得太慌张:“您还记得那些我教父有嫌疑杀害的人的名字吗?”

“我怎么会不记得呢。”

我向他保证说只要他告诉我那些名字,我也会尽全力帮助他解决这个案子。于是他说出了四个名字,其中两个引起了我的关注:阿图尔和哈伊

梅·波瓦。

那个在飞机上坐在我身边的那个人根本就知道我到底是谁,而且知道我为什么来西班牙。他是我教父干掉的四人中的一个的儿子。那个古董走私黑帮还存在着。

当我们坐在一起喝咖啡的时候,我突然出其不意地问道:“是你安排我们在飞机上的偶遇吧?”

“在你身边找个座位并不困难。”阿图尔露出迷人的微笑。

“是你抢劫了我在纽约的公寓。”

“你应该知道你的教父杀了我的父亲、舅舅,还有他们的两个合伙人。”

“还不能这么说,没有任何证据。”

“证据?”阿图尔笑了起来:“我知道就是他。他们达成了一笔交易。但你的教父并没有按照约定把圣母版画交出来,而且还把他们谋杀了,偷走了另外的两幅,一幅是圣乔治,另一幅是胡安·巴乌蒂斯塔。你教父和我的家族都属于一个秘密俱乐部,他们在同一时间知道了关于宝藏的事情,追踪那些版画到了博勒修道院附近的一个地方,那是版画的来源地。但是因为一个愚蠢的家族遗产事件,中间的那块版画和其余的两幅分开了,给了两代人,经过相当一段时间去寻找它们,我们家族找到了小的两块,而你的教父得到了那块最大的。”

“那我教父的合伙人怎么样了?”

“那是一起事故。”

“但是你们不义在先,杀了那个他爱着的男人。”

他看着我的眼睛,声音低沉而沙哑:“在我的家族和博纳普拉塔家族之间有笔血债。”